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2012 年 8 月 17 日下午 13：30
2. 股权登记日：2012 年 8 月 10 日
3. 会议召开地点：石梁宾馆会议室（天台县石梁镇龙皇堂）
4. 召集人：银轮股份第五届董事会
5.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 出席对象：

（1）凡在 2012 年 8 月 10 日（周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详见刊登在 7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41）。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8月13日（周一）上午7：3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庆河、许宁琳

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交通运输机械工业园区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7200

电话：0576-83938250

传真：0576-83938806

2.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请在选定项目下划“√”。

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受托人应按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1. 对临时提案_____投赞成票；
2. 对临时提案_____投反对票；
3. 对临时提案_____投弃权票。

如委托人对任何上述提案（包括临时提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等议案投票表决：是 / 否；

对列入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举监票人，审查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等，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享有表决权：是 / 否；

委托授权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日期：